

歷史背景：當時距猶太人自被擄之地巴比倫返回耶路撒冷已逾一百年。歸回後早期的宗教熱忱已逐日消退。繼復興後（尼十：28-39），百姓再度對宗教漠不關心，祭司散漫腐敗，什一與祭祀被忽略，休妻與離婚普遍。百姓仍在異國的軛下，先知所預言以色列將來榮耀的光景尚未兌現，百姓開始質疑神仍愛以色列嗎？神的公義如何？繼續事奉有益處嗎？神差遣瑪拉基指出以色列的罪，呼籲百姓悔改，並保證彌賽亞必定要來，帶出新約的盼望。

作者：瑪拉基其名為耶和華的使者，是舊約最後一位先知

瑪拉基書中的基督：公義的日頭出現，必帶來醫治的大能(瑪 4:2)

鑰詞：使者(瑪 3:1)，祭司(1:6,2:1)，祂來的日子/所定的日子(3:2, 3:17,4:1,3,5)

主題：神的愛和審判

百姓的質疑：1.你在何事上愛我們呢？(1:2)

2.我們在何事上藐視你的名呢？(1:6)

3.我們在何事上污穢呢？(1:7)

4.這些事何等煩瑣？(1:13)

5.我們如何才是轉向呢？(3:7)

6.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呢？(3:8)

7.我們用什麼話頂撞了你呢？(3:13)

大綱

#### 一. 耶和華對以色列人的愛(1:1-5)

默示

對比—神愛雅各

神惡以掃，以東

#### 二. 祭司的罪(1:6-2:9)

獻祭上的罪：1. 污穢聖所

2. 獻上惡的祭物

3. 褻瀆神的名

教導上的罪：1. 背約

2. 利未人的罪

作業：1. 百姓對神的質疑為何？你會對神質疑過嗎？

2. 神對祭司的責備為何？請分享我們也是君尊的祭司，有何提醒與學習？